

光正重工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7 年 1-10 月

光正重工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0 月 31 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2
	利润表	3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4-5
	财务报表附注	1-31

审计报告

信会师新报字[2017]第 10053 号

光正重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光正重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0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7 年 1-10 月的利润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7 年 10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 1-10 月的经营成果。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新疆分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新疆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十八日

光正重工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0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五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17,822.88	8,666.9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二)		80,000.00
应收账款	(三)	204,808.18	387,623.05
预付款项	(四)	2,325.00	12,544.3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	80,184.18	349,610.00
存货	(六)	930,097.97	1,080,444.1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	998,413.11	298,274.31
流动资产合计		2,233,651.32	2,217,162.7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八)	41,121,714.79	43,897,352.37
在建工程	(九)	8,677,764.13	2,907,535.7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十)	26,623,723.60	27,120,674.6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6,423,202.52	73,925,562.74
资产总计		78,656,853.84	76,142,725.5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光正重工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17 年 10 月 31 日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五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十二）	2,061,908.55	3,469,539.64
预收款项	（十三）	1,735,486.38	1,735,492.08
应付职工薪酬	（十四）	53,809.00	133,554.50
应交税费	（十五）	503,751.88	388,066.87
应付利息		87,000.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十六）	11,634,172.40	2,670,907.4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076,128.21	8,397,560.5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6,076,128.21	8,397,560.5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十七）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十八）	-37,419,274.37	-32,254,834.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2,580,725.63	67,745,165.0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8,656,853.84	76,142,725.5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光正重工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17 年 1-10 月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九)		748,605.67
减: 营业成本	(十九)		716,525.12
税金及附加	(二十)	999,954.04	453,720.2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二十一)	3,713,220.30	6,283,472.20
财务费用	(二十二)	91,169.86	-1,903.21
资产减值损失	(二十三)	517,510.24	411,943.28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5,321,854.44	-7,115,151.92
加: 营业外收入	(二十四)	157,606.97	284,724.25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二十四)		232,110.04
减: 营业外支出	(二十五)	191.91	137,824.24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64,439.38	-6,968,251.91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5,164,439.38	-6,968,251.9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164,439.38	-6,968,251.9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光正重工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0 月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32,254,834.99	67,745,165.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32,254,834.99	67,745,165.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164,439.38	-5,164,439.38
（一）综合收益总额										-5,164,439.38	-5,164,439.3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37,419,274.37	62,580,725.6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光正重工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0 月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上期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25,286,583.08	74,713,416.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25,286,583.08	74,713,416.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968,251.91	-6,968,251.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6,968,251.91	-6,968,251.9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32,254,834.99	67,745,165.0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光正重工有限公司 2017 年 1-10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光正重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由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组建，于 2012 年 4 月 28 日成立。

2016 年 12 月 5 日，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持有本公司的 100%股权转让给光正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变更后，股东为光正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 100%。

2016 年 1 月 5 日取得由浙江省嘉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重新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400595754900U，注册资本：100,000,000.00 元。注册地址：浙江省嘉兴市嘉兴港区中山西路 99 号；法定代表人：周永麟。

经营范围： 钢结构及其产品生产、设计、安装、门窗及玻璃幕墙的制作、安装，建筑装潢服务，消防设施工程、钢结构工程、土建与基础工程建设，工程招标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不含进口商品的分销业务）。

本公司的母公司是光正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最终控制方是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公司原股东拟于近期，将股权出售给更具有运营能力的公司，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六)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

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跌，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跌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严重”的标准为：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累计下跌超过初始成本 30%的情况下被认为严重下跌。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非暂时性”的标准为：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的情况下被认为下跌是“非暂时性”的。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七)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或占应收款项余额 10% 以上的款项之和。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 2	年末对于不适用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和长期应收款均进行单项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经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的，则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3	集团股份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之间形成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其他方法
组合 3	单独测试无特别风险的不计提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5.00
1—2 年	15.00	15.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八)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 (1) 原材料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 (2) 库存商品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九)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5-20	5	4.75-19.00
机器设备	5-10	5	9.50-19.00
运输设备	5	5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5-10	5	9.50-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一)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

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本公司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按每月月末平均数计算，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二)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

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备注
土地使用权	50	土地出让合同规定期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十三）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

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四)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

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详见本附注“五、(十四) 应付职工薪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暂无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十五)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一般原则

- (1)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具体原则

(1) 预收款方式销售：业务人员根据客户订单在业务系统发出销货申请，财务人员根据销货申请收取货款并通知仓库办理出库手续，承运单位将货物送达后由对方单位签收，财务部收到运输结算单后，确认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开具销售发票，确认销售收入。

(2) 赊销方式销售：业务人员根据经审批的赊销手续及客户订单在业务系统发出销货申请，并通知仓库办理出库手续，承运单位将货物送达后由对方单位签收，财务部收到运输结算单后，确认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开具销售发票，确认销售收入。

3、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对已完工作的测量、测算来确定。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4、 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5、 建造合同

(1) 在一个会计年度内完成的建造合同，在完成时确认合同收入实现；

(2) 对开工与完工日期分属不同会计年度的建造合同，如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则根据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日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和费用的方法。

本公司选用的完工百分比的计算方法为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的两个计算步骤：

a、确定合同的完工进度，计算出完工百分比；

b、根据完工百分比计量和确认当期的收入和费用。

(3) 对开工与完工日期分属不同会计年度的建造合同，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则区别情况处理：如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则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作为费用；如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则在发生时作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4) 如果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十六)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助拨款文件规定用于购买长期资产或用于在建工程项目建设。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除上述用于购买资产外，均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政府补助拨款文件规定及企业会计准则

2、 确认时点

收到政府补贴时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十八)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本公司的母公司；
- （2）本公司的子公司；
- （3）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0)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十九)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 税项

(一) 本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无税收优惠。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2,910.17	620.17
银行存款	14,912.71	8,046.82
合 计	17,822.88	8,666.99

(二) 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80,000.00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295,154.55	100.00	90,346.37	30.61	204,808.18
组合 2					
组合 3					
组合小计	295,154.55	100.00	90,346.37		204,808.1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295,154.55	100.00	90,346.37		204,808.18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457,615.35	100.00	69,992.30	15.30	387,623.05
组合 2					
组合 3					
组合小计	457,615.35	100.00	69,992.30		387,623.0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457,615.35	100.00	69,992.30		387,623.05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1—2 年			15.00
2—3 年	286,154.55	85,846.37	30.00
3—4 年	9,000.00	4,500.00	50.00
合 计	295,154.55	90,346.3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类似风险账龄组合。

2、 本期计提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0,354.07 元。

3、 本报告期无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295,154.55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 100.0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90,346.37 元。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2,325.00	100.00	12,544.30	100.00

2、 本期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按预付对象集中度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2,325.00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00.00%。

(五)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1,734,750.00	95.58	1,734,750.00	100.00	
组合 2					
组合 3	80,184.18	4.42			80,184.18
组合小计	1,814,934.18	100.00	1,734,750.00		80,184.1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 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814,934.18	100.00	1,734,750.00		80,184.18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1,737,550.00	100.00	1,387,940.00	79.88	349,610.00
组合 2					
组合 3					
组合小计	1,737,550.00	100.00	1,387,940.00		349,61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737,550.00	100.00	1,387,940.00		349,610.00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5 年以上	1,734,750.00	1,734,750.00	10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类似风险组合。

2、 本期计提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46,810.00 元。

3、 本期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期无核销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定金、押金及保证金	1,734,750.00	1,737,550.00
关联方往来	80,184.18	
合 计	1,814,934.18	1,737,550.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期末 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嘉兴市财政局港区分局	土地出让定金	1,734,000.00	5 年以上	95.54	1,734,000.00
光正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往来	80,184.18	1 年以内	4.42	
嘉兴市乍浦镇虎跃净水店	押金	750.00	5 年以上	0.04	750.00
合 计		1,814,934.18		100.00	1,734,750.00

(六)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16,301.53	97,504.75	518,796.78	616,301.53	49,293.64	567,007.89
在产品	1,150,721.68	861,099.94	289,621.74	1,150,721.68	861,099.94	289,621.74
库存商品	238,265.22	185,216.27	53,048.95	238,265.22	83,081.21	155,184.01
周转材料	68,630.50		68,630.50	68,630.50		68,630.50
合 计	2,073,918.93	1,143,820.96	930,097.97	2,073,918.93	993,474.79	1,080,444.14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9,293.64	48,211.11				97,504.75
在产品	861,099.94					861,099.94
库存商品	83,081.21	102,135.06				185,216.27
合 计	993,474.79	150,346.17				1,143,820.96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998,413.11	298,274.31

(八)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分类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 计
1. 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40,690,099.33	13,185,800.90	724,235.78	54,600,136.01
（2）本期增加金额				
—购置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期末余额	40,690,099.33	13,185,800.90	724,235.78	54,600,136.01
2. 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5,948,625.73	4,284,019.91	470,138.00	10,702,783.64
（2）本期增加金额	1,611,327.90	1,055,978.40	108,331.28	2,775,637.58
—计提	1,611,327.90	1,055,978.40	108,331.28	2,775,637.58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7,559,953.63	5,339,998.31	578,469.28	13,478,421.22
3. 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4. 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3,130,145.70	7,845,802.59	145,766.50	41,121,714.79
（2）年初账面价值	34,741,473.60	8,901,780.99	254,097.78	43,897,352.37

2、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九)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年产 6 万吨钢结 构加工项目	8,677,764.13		8,677,764.13	2,907,535.77		2,907,535.77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 资产	其他 减少	期末余额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年产6万吨钢结 构加工项目	10,000,000.00	2,907,535.77	5,770,228.36			8,677,764.13	86.78	86.78				自筹

(十) 无形资产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 计
1. 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29,802,060.00	1,500.00	29,803,56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期末余额	29,802,060.00	1,500.00	29,803,560.00
2. 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2,682,185.40	700.00	2,682,885.40
(2) 本期增加金额	496,701.00	250.00	496,951.00
—计提	496,701.00	250.00	496,951.00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期末余额	3,178,886.40	950.00	3,179,836.40
3.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6,623,173.60	550.00	26,623,723.60
(2) 年初账面价值	27,119,874.60	800.00	27,120,674.60

(十一) 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 回	转 销	
坏账准备	1,457,932.30	367,164.07			1,825,096.37
存货跌价损失	993,474.79	150,346.17			1,143,820.96
合 计	2,451,407.09	517,510.24			2,968,917.33

(十二) 应付账款

1、 应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47,200.00	375,550.81
1 年以上	2,014,708.55	3,093,988.83
合 计	2,061,908.55	3,469,539.64

2、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款项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嘉兴良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306,449.09	按资金计划支付
林德气体（宁波）有限公司	125,185.52	按资金计划支付
嘉兴瑞鑫肉类食品有限公司	103,004.48	按资金计划支付
中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按资金计划支付
合 计	1,634,639.09	

(十三)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按账龄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5.70
1 年以上	1,735,486.38	1,735,486.38
合 计	1,735,486.38	1,735,492.08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HAWKINS CONSTRUCTION	1,735,486.38	未供货

(十四)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128,820.30	642,227.30	721,239.15	49,808.45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734.20	25,651.50	26,385.15	4,000.55
合 计	133,554.50	667,878.80	747,624.30	53,809.0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1,863.94	564,606.20	642,245.90	24,224.24
(2) 职工福利费		50,000.00	50,000.00	
(3) 社会保险费	4,628.60	20,271.10	22,378.25	2,521.45
其中：医疗保险费	4,412.80	17,304.60	19,492.60	2,224.80
工伤保险费	132.80	2,094.00	2,017.40	209.40
生育保险费	83.00	872.50	868.25	87.25
(4) 住房公积金	735.00	7,350.00	6,615.00	1,470.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592.76			21,592.76
合 计	128,820.30	642,227.30	721,239.15	49,808.4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4,568.20	24,430.00	25,159.20	3,839.00
失业保险费	166.00	1,221.50	1,225.95	161.55
合 计	4,734.20	25,651.50	26,385.15	4,000.55

(十五) 应交税费

税 种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房产税	152,452.37	152,452.37
土地使用税	347,040.90	231,360.60
个人所得税	4,258.61	4,253.90
合 计	503,751.88	388,066.87

(十六)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定金押金质保金	200,000.00	201,603.00
接受服务的欠款		21,198.94
报销款		19,168.10
关联方往来	11,434,172.40	2,428,937.39
合 计	11,634,172.40	2,670,907.4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宁波市镇海兴誉废旧物资经营部	100,000.00	未到付款期
浙江宏建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0	未到付款期
合 计	200,000.00	

(十七)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光正钢结构有限 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100.00			100,000,000.00	100.00

(十八)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
年初未分配利润	-32,254,834.99	
加：本期净利润	-5,164,439.3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7,419,274.37	

(十九)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钢结构产品销售				
2. 其他业务小计			748,605.67	716,525.12
材料销售			644,568.91	663,405.70
其他			104,036.76	53,119.42
合 计			748,605.67	716,525.12

(二十)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304,904.74	177,861.10
土地使用税	694,081.80	275,761.60
印花税	967.50	97.50
合 计	999,954.04	453,720.20

(二十一)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0,400.60	1,068,303.32
折旧及摊销费	3,272,588.58	898,635.81
办公费、差旅费	67,054.82	428,913.36
税费		347,704.09
业务招待费	895.00	28,244.52
中介机构费	37,684.67	88,425.34
其他	38,341.50	38,230.77
停产损失	126,255.13	3,385,014.99
合 计	3,713,220.30	6,283,472.20

(二十二) 财务费用

类 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87,000.00	15,300.00
减：利息收入	222.88	23,929.82
银行手续费	4,392.74	6,726.61
合 计	91,169.86	-1,903.21

(二十三)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367,164.07	403,926.36
存货跌价损失	150,346.17	8,016.92
合 计	517,510.24	411,943.28

(二十四)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32,110.0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06,506.54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125,603.50
政府补助		100.00
其他	157,606.97	52,514.21
合 计	157,606.97	284,724.25

(二十五)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伤赔款、赔偿		104,283.53
其他	191.91	33,540.71
合 计	191.91	137,824.24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 企业的持股 比例 (%)	母公司对本 企业的表决 权比例 (%)
光正钢结构有限 责任公司	新疆乌鲁木 齐经济技术 开发区融合 北路 266 号	钢结构制作、安装；钢结 构工程承包；轻钢结构设 计；金属材料、活动板房 和建筑材料的生产和销 售；租赁、仓储、服务	30,000.00	100.00	100.00

最终控制方为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光正钢机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三) 关联方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光正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	钢结构	5,432,424.62	

2、 关联方资金拆借 资金拆入

关联方	本金	利息	期限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	87,000.00	2017 年 9 月 12 日至 2018 年 8 月 21 日

(四)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	
其他应收款	光正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	80,184.18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光正钢机有限责任公司		99,100.31
其他应付款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434,172.40	2,428,937.39

七、 或有事项

截止 2017 年 10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八、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 2017 年 11 月 18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九、 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 2017 年 10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光正重工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十八日